

# 景德镇市总工会 2024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总工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总工会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总工会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总工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景德镇市总工会是地市级总工会，接受景德镇市委和江西省总工会的领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依法行使权利和义务。主要职责是：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和民主权利；动员和组织职工积极参加建设和改革，努力促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代表和组织职工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参与企业、事业和机关的民主管理；教育职工不断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建设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职工队伍，不断发展工人阶级先进性；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景德镇市总工会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景德镇市总工会本级。

编制人数共计19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18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1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共计1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1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1人、参照公务员管

理的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0 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48 人。

##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总工会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43]景德镇市总工会, [143001]景德镇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650.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50.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64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650.01	本年支出合计	1,650.01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50.01	支出总计	1,650.01



##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43]景德镇市总工会， [143001]景德镇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650.01	200.01	1,45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34	194.34	1,450.00
29	群众团体事务	1,644.34	194.34	1,45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0.14	0.14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644.20	194.20	1,4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	2.8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	2.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	1.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96	0.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	1.1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	1.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78	0.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6	0.3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2	0.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	1.6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	1.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	1.6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43]景德镇市总工会， [143001]景德镇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650.01	一、本年支出	1,650.01	1,650.0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50.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34	1,644.3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	2.8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16	1.16		
		住房保障支出	1.64	1.64		
收入总计	1,650.01	支出总计	1,650.01	1,650.01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43]景德镇市总工会， [143001]景德镇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650.01	200.01	1,45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34	194.34	1,450.00
29	群众团体事务	1,644.34	194.34	1,45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0.14	0.14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644.20	194.20	1,4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	2.8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	2.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	1.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96	0.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	1.16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	1.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78	0.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6	0.3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2	0.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	1.64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	1.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	1.64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43]景德镇市总工会， [143001]景德镇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200.01	175.83	24.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59	172.59	
30101	基本工资	4.98	4.98	
30102	津贴补贴	3.24	3.24	
30103	奖金	120.23	120.23	
30107	绩效工资	21.18	21.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1	1.9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96	0.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78	0.7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36	0.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2	0.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4	1.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30	17.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8		24.18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0.10		0.10
30203	咨询费	2.50		2.50
30204	手续费	15.00		15.00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2.50		2.50
30207	邮电费	0.05		0.05
30211	差旅费	0.10		0.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8		1.3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5		0.0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4	3.24	
30309	奖励金	3.24	3.24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0	0	0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43]景德镇市总工会, [143001]景德镇市总工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0	0	0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景德镇市总工会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650.01		
其中:财政拨款	1,650.01	其他经费	0
支出预算合计	1,650.01		
其中:基本支出	200.01	项目支出	1,450
年度总体目标	景德镇市总工会是地市级总工会,接受景德镇市委和江西省总工会的领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独立自主地开展工 作,依法行使权利和义务。主要职责是: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和民主权利;动 员和组织职工积极参加建设和改革,努力促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 态文明建设;代表和组织职工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参与企业、事业和 机关的民主管理;教育职工不断提高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建设有 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职工队伍,不断发展工人阶级先进性;坚 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 中国梦而奋斗。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困难、大病职工、劳模人数	≥1500人
		组织宣传宣讲 活动次数	≥10场
		基层工会组织 数	≥290家
		职工文体活动 举办次数	≥5次
	质量指标	慰问困难、大病职工、劳模人数完成率	100%
		组织宣传宣讲 活动完成率	100%
		职工文体活动 举办完成率	100%
		返还基层工会经费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返还基层工会经费及时率	100%
		组织宣传宣讲 活动及时率	100%
		慰问困难、大病职工、劳模人数及时率	100%
		职工文体活动 举办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649.87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职工帮扶	100%
		职工民主政治权利维护	100%
		劳动和技能竞赛举办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市劳模疗休养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3-景德镇市总工会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每年市政府与市总工会联席会议精神，保障2024年市劳模疗休养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劳模疗休养支出费	≤3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模疗休养人数	≥20人
	质量指标	疗休养完成率	=100%
		疗休养设施达标率	=100%
		疗休养投诉率	≤5%
	时效指标	疗休养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关爱劳模氛围	关爱
		提高社会幸福感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劳模满意率	≥90%

###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总工会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总工会收入预算总额为 1650.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20.22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650.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20.22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0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总工会支出预算总额为 1650.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20.22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00.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2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72.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4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45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9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3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85.5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2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28 万元；

#####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总工会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650.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20.22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00.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2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72.2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4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45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9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4.3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4 万元。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总工会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及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 年景德镇市总工会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及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5.25 万元，较上年基本持平。

####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部门集中采购 0 万元，分散采购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 0 万元。

####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特殊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 **(九) 市劳模疗休养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用于营造关爱劳模氛围，大力弘扬劳模精神，提高社会幸福感。

2) 立项依据：《市政府与市总工会第 17 次联席座谈会会议纪要》

3) 实施主体：景德镇市总工会

4) 实施方案：组织基层劳模劳模疗休养，健全工作机制。

5) 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30 万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景德镇市总工会“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纪检与离退休费、养老保险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和走访慰问、困难帮扶补助、开展劳动竞赛、厂务公开、市直单位工会经费等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市总工会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工会事业方面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市总工会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方面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市总工会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方面的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市总工会用于机关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方面的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市总工会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方面的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市总工会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

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